

2015 年大專院校專利分析與布局競賽

主辦單位：經濟部技術處

承辦單位：工業技術研究院

協辦單位：財團法人亞太智慧財產權發展基金會

LexisNexis

Thomson Reuters

WIPS

一、 競賽緣起

隨著科技日益發展，智慧財產權的保護成為現今高度關注議題。行政院在 2012 年頒布國家智財戰略綱領，作為未來台灣在智財領域的指導方針，其中便高度重視專利。在第一線面對國際智財戰爭的國內企業，更是對於專利的重要感受深刻。不論是企業、研究法人或學校，專利保護創新的意識都日漸增強。若從研發初期考量市場現況及技術發展，有效進行專利布局，進而產出高品質專利，將有助於提升國內企業之產業競爭力及智財戰力。

因此，特舉辦【2015 年大專院校專利分析與布局競賽】，期盼透過本競賽建立學校與國內企業或研發法人間雙向鏈結，結合學界與產業界一同聚焦於專利分析與布局。不僅讓學生提前了解產業智財現況，也讓企業或研究法人借助學校能量，更深入研發主題與縝密布局，達到【學校培育智財人才，實踐專利分析布局協助學校新創或企業轉型】雙贏效果。更藉由推廣專利分析與布局，帶動國內專利分析與布局風氣。

二、 競賽主題

本次競賽主題如下：

- A 醫療健康與農業、
- B 智慧城市、
- C 綠色能源科技、
- D 智慧 e 生活、
- E 機器人與工具機。

三、 參賽資格

全國大專院校師生組成團隊參加，團隊組成方式須符合下述要項：

1. 每一團隊至少五名學生，學生需為在學學生或應屆畢業生。
2. 學生為學士、碩士、博士、在職碩士專班或在職博士專班，團隊至少含一名研究生。
3. 每一團隊至少一名指導教授。
4. 同一學生不得報名兩個以上團隊。

四、 企業參與

1. 本競賽鼓勵各參賽團隊邀請企業或法人共同組隊參加。
2. 合作之企業與法人為顧問性質，承辦或協辦單位不得擔任參賽團隊之顧問。

五、 報名方式

1. 報名採網路線上報名方式 (<http://www.cpac.itri.org.tw>)，於報名截止前完成報名文件簽署並上傳至競賽網站，經承辦單位確認後得以完成報名。
2. 報名文件簽署：
請至競賽網站下載文件並簽署，所有參賽團隊成員(包含指導教授、學生及企業顧問)均需簽署下列文件(1)(2)，若有企業或法人共同參與則需增加簽署文件(3)
(1)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之告知暨同意書(附件一)，每人各別簽署一張。
(2)智慧財產權聲明書(附件二)，團隊所有成員簽署於同一張。
(3)企業或法人共同組隊確認單(附件三)
(4)工具說明會出席意願表(附件四)
3. 完成報名後，不可更換共同組隊之企業或法人，若要更換主題請在初賽作品繳交期限兩個月前完成。如未依時程繳交作品視為自動棄權論。
4. 承辦單位提供保密契約範本，參賽團隊可視需求向承辦單位索取，由學校與企業或法人雙方自行洽簽。

六、 評審辦法

1. 競賽採初賽書面審查及複賽簡報兩階段評審，通過初賽評審之團隊始得參加複賽
2. 評審標準
參賽作品將依下列評審重點及給分比例進行評選。
 - 分析主題所屬之技術/產業目前所面臨之困境 (20%)
 - ✓ 依據產業或市場之現況，企業或新創事業面臨何種困境
 - ✓ 期望透過專利分析與布局達到何種目的

- **專利分析方法論與實作(35%)**
 - ✓ 詳述專利檢索策略與實施方式，是否符合分析主題
 - ✓ 詳述分析方法論，並說明限制條件與分析範圍
 - ✓ 詳述專利分析結果
 - **協助企業或新創事業轉型或發展 (45%)**
 - ✓ 請說明專利布局策略與具體作法
 - ✓ 如何協助現有企業突破困境或新創事業決定發展方向
 - ✓ 主要競爭對手分析(台灣產業之國際競爭分析或合作企業競爭對手分析)
 - ✓ 台灣產業/合作企業/學校可如何具體運用本作品
3. 初賽由工研院安排專家擔任評審，依報名主題隊數比例，評選出 12 個團隊進入複賽。
 4. 複賽評審委員由官方代表、技術服務業或產業代表及研發法人組成。依作品與口頭簡報進行評審。
 5. 競賽篩選、計分、名次排序及給獎等相關評審辦法，由組成之評審委員會決定。
 6. 上述之評審委員需利益迴避，不得參賽。

七、 作品規格

1. 參賽作品需符合評審標準之內容。
2. 初賽作品
 - (1) 【專利分析與布局報告書】， MS WORD 格式電子檔。
 - (2) 上述作品格式為單欄，字體大小 12 pt，單行間距。
 - (3) 【專利分析與布局簡報】，MS PPT 格式電子檔。
3. 複賽作品
 - (1) 每一團隊需準備口頭簡報 25 分鐘，委員提問 20 分鐘，報告順序由承辦單位決定。
 - (2) 口頭簡報檔案得於承辦單位限定之期間內進行修改，請於繳交期限內上傳至競賽網站，繳交截止後不得抽換。
4. 具有下列情事之作品不得參賽，經檢舉查證屬實將取消參賽資格及獲獎名次。
 - (1) 於本次競賽前已公開發表之作品
 - (2) 本競賽歷屆參賽之相同作品或近似作品
 - (3) 已參與其他競賽之作品
 - (4) 為接受政府資助執行計畫產出之作品作品參賽資格由承辦單位認定，若有疑慮請於報名前與競賽窗口聯絡確認。
5. 得獎作品若有合作企業，經團隊要求得不公開合作企業。

八、 著作權歸屬

1. 參賽者同意無償授予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無償行使參賽作品之著作財產權，包括但不限於編輯、重製、公開傳輸、公開發表、集結成冊，或在任何會議、論壇使用參賽作品等。
2. 主辦單位或承辦單位因使用參賽作品，致侵害第三人之著作權、營業機密或其他智慧財產權者，參賽者應自行負責，並應賠償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之損害，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有權取消參賽者之參賽及獲獎資格與追回獎金(項)。
3. 為符合競賽推廣專利分析與布局宗旨，參賽團隊得獎作品將放置於競賽網站供各界參考，以擴大國內專利分析與布局風氣，得獎作品若有合作企業，經團隊要求得不公開合作企業。

九、 競賽獎勵

1. 依據評審結果選出金牌、銀牌、銅牌各一名，佳作三名，入圍六名。分別頒發師生團隊獎金及團隊獎座，企業或法人顧問頒發獎座，團隊所有成員頒發獎狀，以茲鼓勵及表揚。
2. 各獎項由評審委員視參賽作品水準議定，必要時得以「增額」或「從缺」調整名額。
3. 依稅法規定獎金價值超過 NT\$20,000 者，依法扣繳 10%稅額。
4. 評審結束後公布競賽結果，擇期舉行頒獎典禮暨發表會。

獎項	獎勵	名額
金牌獎	獎學金 15 萬元，獎座及獎狀	1
銀牌獎	獎學金 10 萬元，獎座及獎狀	1
銅牌獎	獎學金 5 萬元，獎座及獎狀	1
佳作獎	獎學金 3 萬元，獎座及獎狀	3
潛力獎	獎學金 1 萬元，獎座及獎狀	6

十、 重要時程

競賽活動時程(預定)

日期	活動項目
4/1	競賽網站啟用
2/17-4/10	宣傳工作
4/10	競賽說明會
4/1-5/10	報名期間
5/10	報名截止

8/23	初賽作品繳交截止
9/11	公布初賽結果暨複賽口頭簡報順序
9/14	複賽作品修改截止
9/24，9/25	複賽口頭簡報
10/16	公布競賽結果
11 月 or 12 月	頒獎暨發表會

複賽口頭報告時程

Day 1		Day 2	
時程	議程	時程	議程
09:00~09:45	Team 1	09:00~09:45	Team 9
09:50~10:35	Team 2	09:50~10:35	Team 10
10:40~11:25	Team 3	10:40~11:25	Team 11
11:30~12:15	Team 4	11:30~12:15	Team 12
12:15~13:30	午餐	12:15~13:30	午餐/評審結論會議
13:30~14:15	Team 5		
14:20~15:05	Team 6		
15:10~15:55	Team 7		
16:00~16:45	Team 8		

備註：

1. 參賽團隊需於報告時間前 10 分鐘完成報到
2. 每一梯次預留 5 分鐘緩衝時間
3. 口頭簡報當天會為評審及報告順序接近午餐前後時段之參賽團隊準備便當

十一、競賽權利與義務

凡報名參賽者，即視為同意本報名簡章的各項內容及規定，若有未盡事宜或不可抗拒因素而有所異動，主辦單位保有變更內容權力。

十二、訊息公佈

為提供參賽團隊更完整服務及相關資訊取得便利性，所有報名程序、比賽辦法、注意事項等都將詳列於網站，相關訊息不再另行通知，詳情請上競賽網站。

十三、競賽窗口

工研院技轉中心 陳凱郁小姐 03-5916785 kaiyuchen@itri.org.tw

工研院技轉中心 莊世璋先生 03-5915419 scjuang@itri.org.tw

十四、協力廠商

參賽團隊若無適當分析工具，本競賽協辦單位將提供專利地圖分析工具，供參賽團隊於競賽期間免費使用。

1. 財團法人亞太智慧財產權發展基金會
工具名稱：APIPM
聯絡窗口：賴士煥執行長 03-5918785
services@apipa.org.tw
2. LexisNexis
工具名稱：TotalPatent 專利檢索資料庫
聯絡窗口：丁原芳 02-25225961
faith.ting@lexisnexis.com
3. Thomson Reuters
工具名稱：Thomson Innovation
聯絡窗口：官欣瑩 02-25004842
renee.guan@thomsonreuters.com
4. WIPS
工具名稱：WIPS Global
聯絡窗口：王翔輝 0921521559
sean.wang@wips.co.kr

附件一：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之告知暨同意書

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之告知暨同意書

告知事項

本院為了蒐集、處理及利用基於 2015 年大專院校專利分析與布局競賽 事由您所提供，或未來基於各種事由將提供的個人資料（下稱個資），謹先告知下列事項：

- 一、蒐集目的：請參見附錄一。
- 二、個資類別：請參見附錄二。
- 三、利用期間：至蒐集目的消失為止。
- 四、利用地區：中華民國地區及本院國外之駐點及辦事處所在地區。
- 五、利用者：本院及其他與本院有業務往來之公務及非公務機關。
- 六、利用方式：在不違反蒐集目的的前提下，以網際網路、電子郵件、書面、傳真及其他合法方式利用之。
- 七、您得以書面主張下列權利：
 - （一）查詢或請求閱覽。
 - （二）請求製給複製本。
 - （三）請求補充或更正。
 - （四）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
 - （五）請求刪除。
- 八、您若不簽署本告知暨同意書，本院可能無法對您提供完整的服務，亦可能無法維護您的權益。
- 九、對本院所持有您的個資，本院會按照政府相關法規保密並予以妥善保管。

個資非由當事人本人提供者，請蒐集單位填寫個資來源：_____在此種情形，本告知事項之對象仍為上述個資之本人。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代理人：姓名：王本耀

職稱：技術移轉中心 中心主任

中華民國 104 年 4 月 1 日

-----（請填寫以下部分）-----

同意事項

本人已閱讀並瞭解上述告知事項包含附錄一及附錄二，並同意貴院在符合上述告知事項範圍內，蒐集、處理及利用本人的個資。本項同意得以電子文件方式表達。

當事人：_____（請簽名）

姓名：

住所：

身分證統一編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錄一、個人資料之蒐集目的

代號	特定目的項目
一一八	智慧財產權、光碟管理及其他相關行政
一四二	運動、競技活動

附錄二、個人資料之類別

代 號	識別類
C〇〇一	辨識個人者。 例如：姓名、職稱、住址、工作地址、以前地址、住家電話號碼、行動電話、即時通帳號、網路平臺申請之帳號、通訊及戶籍地址、相片、指紋、電子郵遞地址、電子簽章、憑證卡序號、憑證序號、提供網路身分認證或申辦查詢服務之紀錄及其他任何可辨識資料本人者等。
C〇三八	職業。 例如：學校校長、教授或其他各種職業等。
C〇五一	教育、考選、技術或其他專業學校紀錄。 例如：大學、專科或其他學校等。
C〇五四	職業專長。 例如：專家、學者、顧問等。
C 一三二	未分類之資料。 例如：無法歸類之信件、檔案、報告或電子郵件等。

附件二：智慧財產權聲明書

「2015 年大專院校專利分析與布局競賽」智慧財產權聲明書

茲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統稱參賽者）共同組成_____隊伍（以下簡稱本隊伍）參加「2015 全國專利分析與布局競賽」（以下簡稱本競賽），特此聲明：

- 一、參賽者擔保因本競賽而繳交予承辦單位之【專利分析與布局報告書】、及【專利分析與布局簡報】（以下統稱參賽作品）為其自行製作，並無抄襲或剽竊他人著作之行為，且參賽者有權揭露參賽作品之內容。
- 二、參賽者擔保因本競賽而繳交予承辦單位之參賽作品，不具下列任一情事：(1)於本次競賽前已公開發表之作品；(2)本次競賽歷屆參賽之相同作品或近似作品；(3)已參與其他競賽之作品；(4)為接受政府機關經費執行計畫產出之作品。若具上述任一情事確定者，作品喪失參賽資格。
- 三、參賽者同意無償授予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行使參賽作品之著作財產權，包括但不限於，編輯、重製、公開傳輸、公開發表、集結成冊，或在任何會議、論壇使用參賽作品等。
- 四、主辦單位或承辦單位因使用參賽作品，致侵害第三人之著作權、營業機密或其他智慧財產權者，參賽者應自行負責，並應賠償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之損害，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得取消參賽者之參賽及獲獎資格，並追回獎金(項)。

聲明人：_____（請簽名）

聲明人：_____（請簽名）

姓名：

姓名：

身分證號碼：

身分證號碼：

職稱：

職稱：

住址：

住址：

備註：聲明人之簽名須包含報名表上本隊伍之全體成員（包含指導老師、學生、企業顧問），缺一不可。若欄位不足，請自行增加。

附件三：企業或法人共同組隊確認單

2015 年大專院校專利分析與布局競賽-企業或法人共同組隊確認單

學校系所	
團隊名稱	
分析主題	
合作企業或法人	企業或法人名稱： 統一編號：
確認共同組隊	團隊代表人簽名(含日期)： _____ 指導老師簽名(含日期)： : _____ 企業或法人顧問簽名(含日期)： _____ 企業或法人公司章： _____

附件四：工具說明會出席意願調查表

「2015 大專院校專利分析與布局競賽」工具說明會

出席意願調查表

報名團隊：_____

是否出席：

- ☐ 不出席工具說明會
- ☐ 出席工具說明會，與會人員如下：

姓名	職稱